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转让方正东亚信托受益权的意见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(临时)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(临时)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方正东亚信托受益权的议案》。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转让《方正东亚·天晟组合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》项下的人民币 20,000 万元信托本金对应的信托受益权,有利于公司加快资金回流,及时补充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;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、有效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,第六届监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方正东亚信托受益权的事项。

监事:

王群、顾新余、李佶玲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9 日